

## 浙江嘉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嘉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10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建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 （一）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7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17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浙江嘉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嘉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8月10日